

证券代码：837174

证券简称：宏裕包材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原则及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有利于本次发行股票的顺利实施。该调整方案切实可行，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纪志成、郑春美、闻碧静

2023年5月22日